

外国文学名著名译丛书

M

Madame Bovary
Madame Bovary
Madame Bovary
Madame Bovary
Madame Bovary

包法利夫人

(法) 福楼拜 著

Gustave Flaubert

管筱明 译

Madame

Bovary

漓江出版社

外国文学名著翻译丛书

包法利夫人

(法) 福楼拜 著
Gustave Flaubert

管筱明 译

漓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包法利夫人/(法)福楼拜(Flaubert,G.)著;管筱明译.—桂林:漓江出版社,2012.4
(外国文学名著译丛书)

ISBN 978-7-5407-5615-4

I. ①包… II. ①福… ②管…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40878号

出版人:郑纳新

漓江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 邮政编码:541002

网址:<http://www.lijiangbook.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55087201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印刷

(山东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路 邮政编码:276017)

开本:960mm×690mm 1/16

印张:16 字数:258千字

2012年4月第1版 2012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28.8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539-2925659)



作者简介

居斯塔夫·福楼拜 (Gustave Flaubert, 1821-1880), 19世纪中叶法国伟大的批判现实主义小说家。著名作品有《包法利夫人》、《情感教育》和《布瓦尔和佩库歇》等。他对19世纪末至20世纪文学,尤其是现代主义文学的发展有着极其深远的影响,被誉为“自然主义文学的鼻祖”、“西方现代小说的奠基者”。



译者简介

管筱明,当代著名翻译家,有多部译著出版,尤以法语著作翻译最多。主要译著有《美丽人生》(漓江出版社,2004)、《忏悔录》(漓江出版社,2003)、《萨德侯爵传》(漓江出版社,2002)、《圣-琼·佩斯诗选》(安徽文艺出版社,1999)、《吉尔·布拉斯》(漓江出版社,1996)、《包法利夫人》(湖南文艺出版社,1995)、《蓝色恋歌》(漓江出版社,1992)、《法国现代文学史》(与孙恒合译,湖南人民出版社,1989)、《你好,忧愁》(漓江出版社,1988)、《阿尔芒斯》(花城出版社,1984)等等。

《外国文学名著名译丛书》出版说明

世界文学名著作为人类文明成果的一部分永放光芒,永远为广大读者所喜爱和珍藏。

本丛书在尊重文明累积与普遍共识的同时,细心体察今日读者的需求,突出一个“兼”字,即兼及价值内涵的多向多元,题材、语言、风格的多姿多彩,以及读者兴趣、爱好、需求的多种多样。译本的择选也兼顾到卓有成就的老翻译家与世纪之交崭露头角的中青年译者。所选书目以小说为主,兼及童书、成长经典、抒情诗、散文、剧本、批评……时段以十九世纪至二十世纪前期为主,适当上溯到古代。总的要求好看、可读,读之有益。

自二〇一二年起,计划三年推出二百余种。每种书前有作品及译本的择选依据和权威评鉴,书中辑入外版精彩图片。

漓江出版社编辑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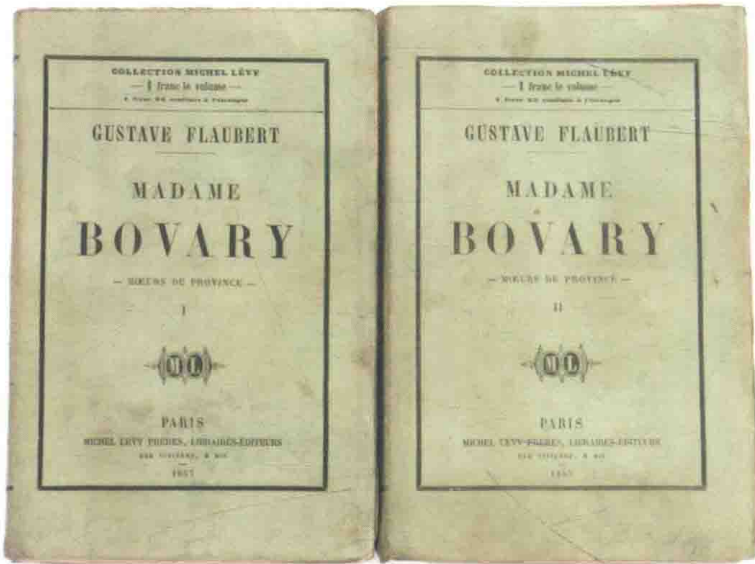
法国画家欧仁（Eugene Giraud）所绘的福楼拜画像



福樓拜雕像



《包法利夫人》剧照



1857年法文版《包法利夫人》书影

作家·作品

我以为和各地一样,(福楼拜这部引人注目的)小说在我们这个小角落一出现,人们就惊呼:这部感人至深的作品,是现实主义流派的杰作!

——乔治·桑

福楼拜还是巴尔扎克,是更纯粹、更集中、更激烈、更有感触的巴尔扎克,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

——亨利·雅姆

我们误解了(《包法利夫人》)这部作品的道德警示。其实正好相反,在我们看来,小说是非常有益的,我们认为家庭每个成员阅读这部小说都有好处,尤其是对乡村草地上无数个包法利夫人……无论是对糊涂丈夫,轻浮情人,还是对自命不凡的布尔乔亚,对福楼拜描绘过的所有外省漫画式人物,这部小说都是一部有益的教材。

——亨利·雅姆

莫泊桑在法国小说史里,《包法利夫人》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它说明某些东西的结束和某些东西的开始。

——法国学者布吕纳

直到福楼拜的出现,小说才终于赶上了诗歌。

——米兰·昆德拉

司汤达深刻,巴尔扎克伟大,但是福楼拜,完美。

——著名翻译家,法国文学研究家李健吾

完美大师的完美之作

管筱明

名著重译,成了中国翻译出版界一个引人注目的现象,亦成了一个引起众多议论的热门话题。种种意见,归纳起来,不外乎肯定与否定两种。笔者是“肯定”派,所持理由有四:一、翻译名著,并非某些人的专利,有志者皆可尝试,通过认真的艰苦的努力,求得读者的承认与接受;二、中国市场巨大,一本名著应该有数个译本,读者构成是复杂的,多层次的,其不同的需求和趣味应由不同的译本来满足,比如,从译笔上说,有人喜欢林纾,有人喜欢伍光建,有人喜欢傅雷,有人喜欢郑永慧,从用途上说,有人喜欢考证诠释详尽的“学术本”,有人喜欢装帧豪华的珍藏本,也有人只需要便于阅读的袖珍本,总之,市场是多元化多层次的,我们的翻译出版应该与之相适应;三、与其他方面一样,公平竞争是促进翻译水平提高的有效途径之一,优胜劣汰,也应是这种公平竞争的必然结果,这就像一场为时长久的招标,各种译本都是译者投出的标,公正的时间与读者将会决定谁是中标者。事实表明,完全不必担心劣胜优汰,谬种流传。上世纪三四十年代,翻译巴尔扎克较多的,至少有三人,可是留存至今的,只有傅雷一家,翻译莎士比亚戏剧的,也有几大家,可大多数读者接受的,是朱生豪;四、人类文化是在积累的基础上发展的,文学翻译也不例外,后面的译本必然在不同程度上得益于前面的译本,前人的开山辟路之功,理应得到充分的肯定。但是,由于大家翻译的是同一部作品,就像几个画家临摹同一个模特,有一些地方雷同是不可避免的,决不能视之为抄袭。有大学教授作过试验,让几个研究生闭卷翻译《约翰·克利斯朵夫》,结果发现有百分之五十以上竟与傅译雷同。当然只要做了真正的努力,切实的思考,译出的作品一定会有自己的个性与特色。

基于以上理由,我也带着拙译,来参加“投标”。如果有幸“中标”,当然高兴;没

有“中”，表明自己水平不够，尚须努力，亦表明译坛更有高手，同样是值得高兴的事。

福楼拜是19世纪法国的小说大师，是法国文学史上—位承前启后的重要人物。与他同时代的法国作家邦维尔称他是“现代小说之父”。所谓的旧批评派称他是“处在浪漫主义与现实主义交汇点上”的作家。到二十世纪初，福楼拜的影响与日俱增，现代主义小说家把他奉为宗师与楷模，尤其是20世纪50年代后的法国“新小说”，对福楼拜更是推崇备至，他们认为正是福楼拜使小说获得了与诗歌并驾齐驱的地位。新小说的重要代表阿兰·罗布-格里耶为了进行所谓的文学变革，将福楼拜看成叙事艺术上的真正导师，认为他从心理刻画、描写角度、小说结构等方面，开创了本流派先河。

福楼拜1821年出生于一个医生家庭，自小爱好文学。他父亲希望他学法律，并在他十八岁时送他到巴黎攻读。但福楼拜与巴黎文艺界，尤其是与心仪已久的雨果接触之后，专攻文学的志向益发坚定。1843年他因疾病放弃了学法律。1845年他父亲逝世。他便搬到卢昂附近—所乡间别墅，陪伴母亲，埋头写作，并在那里终其—生。

福楼拜最初的作品深受浪漫主义的影响，用的也是浪漫主义的传统形式，如哲理故事、历史故事、鬼怪故事等，影响都不大。1843年至1845年创作了一部长篇小说，就是后来出版的《情感教育》的初稿。总的来说，这些作品在思想上艺术上都不成熟，但为他后来的创作作了大量的准备，奠定了较为坚实的基础。1857年，福楼拜发表了《包法利夫人》。这部费时五年的杰作—经问世便引起强烈反响，好评如潮。当时的大批评家圣勃夫从书中看出了“新文学的标志”；小说巨匠左拉则称它写出了“新的艺术法典”；马克思的女儿爱琳娜赞誉这部小说“完美无缺”，“在文坛上产生了类似革命的效果”。还有人把它与司汤达的《红与黑》、巴尔扎克的《幻灭》相提并论，称为世界十大文学名著之一。这些评价都恰如其分地表明了《包法利夫人》在世界文学宝库中的地位。

《包法利夫人》的创作，是受了生活中—件真事的启发，1848年，福楼拜父亲生前工作过的医院，有个叫德拉马尔的医生自杀了，在社会上引起了很大震动。大家都认为这是他续弦妻子不淑造成的。那女人生性浪漫，追求奢侈，先后找了两个情夫，又先后被情夫抛弃，最后因债台高筑，感情失落而先丈夫自杀。福楼拜的朋友路易·布耶建议他将此事写成小说。福楼拜接受了。可是，小说写出来后，当有人问及是否真有其事时，福楼拜却否认道：“这完全是一个虚构的故事。”显然，他并不愿意人们将这部深入挖掘、精心提炼、大胆想象、在艺术上做了大量集中、浓缩工作的小说，视为—般的纪实性作品。

《包法利夫人》写的是一场爱情与婚姻的悲剧。女主人公爱玛出身于一个富裕农家，曾在修道院受过教育，不仅相貌美丽，仪态优雅，而且头脑聪慧，富有才华，“绘画绣花，弹琴跳舞，无所不能，甚至还懂地理”，乡镇上的人都把她看作“城里姑娘”。在婚姻大事上，这位姑娘因为看了不少小说，梦想那种富有诗意的“妙不可言的爱情”，希望自己生活在“古老的小城堡里，像那些苗条高挑的女堡主，整天待在尖尖的三叶型拱门下，手托下巴，倚着石栏”，等着“白翎骑士，骑一匹黑马，从远处的原野上疾驰而来”。然而，命运给她送来的，不是白翎骑士，而是乡镇医生夏尔·包法利。

夏尔·包法利相貌粗俗，衣着土气，才具平平，风度全无，谈吐“像人行道一样平板”，“不会游泳，不会使剑，不会放枪”，不仅“不善于启发你感受爱情的力量，领略生命的妙谛，探索种种奥秘”，就连起码的善解人意，觉察妻子的情绪，窥见妻子的心思，与之交流感情，也做不到。爱玛满腹情怀无与诉说。因此，新婚之后，接踵而至的便是失望，惆怅。两夫妻“生活上越是接近，心灵上越是隔远”，给“第三者”的进入造成了可乘之机。

头一个“第三者”并未闯入爱玛的夫妻生活，却在她的心理上永远占据了一块地盘。从新婚不久，在侯爵府的盛大舞会上与年轻子爵相拥共舞开始，到结尾看见子爵的马车从一家公馆大门驶出为止，爱玛时时不忘这位英俊潇洒的男人。可以说，他是她心目中“理想的男人”。也是在他的对照下，她才明确感觉到丈夫的平庸、委琐，才对丈夫生出反感的。

第二个“第三者”是乡绅罗道夫。这个情场老手一见之下，立即判断爱玛“渴望爱情，就像案板上的鱼渴望水！……”单纯幼稚的爱玛禁不住他的撩拨，真的动了痴情，谁知这个无耻之徒将爱玛玩弄过后，在她最需要帮助时抛弃了她。

第三个“第三者”是公证人事务所的办事员莱翁。此人受过教育，亦有才华，与爱玛趣味相投，两心相悦。爱玛从罗道夫给她的打击中恢复过来后，便与他开始了来往。可是爱玛为他作出种种牺牲，花费大量钱财，在债台高筑，眼见要倾家荡产之际，向他求援，他却狠心地敷衍搪塞一番，将她打发，逼得她走上绝路。

平心而论，爱玛的爱情与婚姻悲剧，她自己是要负很大的责任的。但是，社会就没有一点责任吗？爱玛是个不幸的女性，受过教育，多才多艺，对于婚姻和家庭，有自己的憧憬和理想，可是，无情的现实，却只能使她嫁给包法利这样平庸无趣的男子；婚后，她曾作出种种努力，希望维系夫妻感情，希望丈夫有所作为，可是现实却一次次使她愿望落空，梦想破灭。正是现实使她一步步走上堕落之路的！她的单纯、天真，与周围社会的丑恶、阴险，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情人的虚伪、无情，商人的狡诈、奸险，公证人的卑鄙、无耻，都说明了一个事实，把爱玛逼进毁灭的深渊的，是当时的那个社

会！是爱玛所处的那个阶层！这一点，正是《包法利夫人》强烈的批判精神之所在！正是福楼拜发人深省的力量之所在！

类似《包法利夫人》的爱情与婚姻悲剧，历代都有，是不同时期的作家经常表现的题材，为何到了福楼拜手里，就变得这样著名呢？本人认为，这要得益于福楼拜高超的艺术手法。

福楼拜突出的艺术手法之一，就是客观描写。作者完全置身在作品之外，以局外人的口气描写事件的过程，对所描写的一切不置一词，只让事实本身说话，让读者自己去感悟，领会作者的意图。他认为，作者所能做的，只是“忠实地去观察生活的实质，并且尽最大努力去描绘它”，即使“作品流露出什么有教育意义的结论，也应是由那些最恰当的事实描写自然表现出来的”。本书第二部第八章关于农业评比会的描写，就是极为出色的例子：广场上张灯结彩，人欢马叫，一派节日景象；形形色色的人为不同的目的忙碌：教堂杂役忙上忙下捞外快，罗道夫花言巧语引诱爱玛，省里来的大人物滔滔不绝地演讲。不同的事情按各自的轨迹运动发展，构成一幅鲜明的画图，作者没有发表任何评论，可是那无言的讽刺与批判却又强烈地表现出来：在田庄服务五十四年的老农妇，得到价值二十五法郎的奖励，畏畏瑟瑟地上台领了奖，却泛起幸福的微笑，声言要把它捐献给本堂神甫，好给自己作弥撒……

福楼拜另一突出的艺术特点，便是语言的精确、简练，他认为“一个现象，只能用一种方式来表达，只能用一个名词来概括，只能用一个形容词来修饰，只能用一个动词来使它生动”，否则，这一现象是不可能描述好的。他的作品没有一个多余的情节，没有一处累赘的文字，该渲染的大肆渲染，不惜笔墨，比如爱玛服毒自尽到入土安葬那一节，用了两万多字，写得地动山摇，惊心动魄，而夏尔的死，就只用了二百来字，清清楚楚地交代一番，毫不拖泥带水。

语言优美准确，是福楼拜的又一艺术特点。他认为“思想越是美好，词句就越是铿锵，思想的准确会造成语言的准确。”又说：“表达愈是接近思想，用词就愈是贴切，就愈是美。”因此，他经常苦心磨炼。为了锤炼语句，他写完一部分，总是朗诵几遍，反复修改，以求朗朗上口，和谐完美。为了选择合适的词语，常常累出满身大汗。因此，他的作品总是像诗一样，节奏鲜明，韵律优美。他是法国最著名的文体家，他的作品，被公认为是纯正的法语，而被编入各种教材。

我国翻译家，法国文学研究专家李健吾先生曾有一句著名评论：“司汤达深刻，巴尔扎克伟大，但是福楼拜，完美。”笔者有机会翻译这位完美的大师的作品，实为幸事，虽然竭尽全力，却自知学识有限，水平有限，译得有欠“完美”。诚恳希望得到读者的批评指正，以使译本不断完善，一步步接近“完美”。

第一部



我们在自习室，校长忽然领着一个没穿校服的新生走了进来，后面跟着一个校工，搬着一张大桌子。打瞌睡的同学都惊醒了，一个个站起来，一副用功受了打扰的样子。校长打个手势，让我们坐下，然后转身向负责照管我们自习的宿舍主管说：“罗热先生，我把这名新生交给你。让他先上二年级，倘若成绩品行都不错，再按他的年纪，把他升入高年级。”

新生站在墙角上，几乎叫门给遮住了。他是一个乡下佬，年纪在十五岁左右，个头比我们都高，剃了个平头，像乡村教堂唱诗班的孩子。他看来老实巴交，显得局促不安。他肩膀不宽，但身上穿的黑绿呢外衣，却显得太小，袖笼处绷得紧紧的，袖口可以看见皮肤通红的手，那一定是常年裸露叫太阳晒的。他穿着浅黄色长裤，背带吊得太高，露出套着蓝色袜子的小腿。脚踏一双钉钉的不大上油的皮鞋。

我们背起书来，他尖起耳朵听，不敢支手，也不敢跷腿。那模样就像在教堂听布道。两点钟上课铃响了，舍监叫了他，他才和我们一起排队去教室。

我们有个习惯，进教室时要把帽子扔在地上，好腾出手来做事。一进门，我们就把帽子抡出去，而且得让帽子从凳子底下穿过，碰到墙上，腾起一股灰尘。当时就兴这种作派。

新生不知是没注意到我们的规矩，还是不敢学我们的榜样，总之祷告做完之后他的帽子还放在膝头上。他的帽子是个四不像，说不出像皮帽军帽圆帽尖帽还是睡帽，反正是一种劣等货，难看得要死，就像白痴那张木无表情的傻脸。帽子是椭圆形的，里面有一圈硬撑，前面有三道滚边，上面是丝绒与兔皮交叠的菱形图案，中间隔着红线；再上去便是口袋形的帽筒；顶上是一块多角的硬壳纸，绣着复杂的图案，还缀着一根饰带，吊着一个金线织的小十字架作流苏。帽子是新的，帽檐闪闪发亮。

“站起来。”老师叫他。

他站起来，帽子掉到地上，引得全班哈哈大笑。

他弯下身子捡起帽子。旁边一个同学用胳膊一捅，帽子又掉了下去，他又把它捡起来。

“收好你的战盔吧。”老师打趣地说。

全班哄的一声又笑了起来。弄得新生手足无措，不知该把帽子拿在手上，还是扔